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31,564,98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0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88.88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人民币 49,999,999.88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576,848.0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48,423,140.99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4 月 8 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2601 号）。

（二）本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6 年 1-12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42,516.31 万元，加上募集资金专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958.49 万元、尚未扣除的其他发行费用 157.68 万元，扣除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4,442.17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

（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情况

2016年4月14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石碶支行、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拟将专户内的部分资金以存单方式存放。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石碶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分别于2016年4月29日、5月13日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6年12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同意向全资子公司雅戈尔服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装控股”）增加注册资本390,000万元，其中部分资金来源于“O2O营销平台项目”和“雅戈尔珙春服装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年12月28日，公司、服装控股及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且在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服装控股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方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存储方式 （活期、定期等方式）
1	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石碶支行	39-416001040011427	0.00	
2	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3901020029000121132	0.00	
3	服装控股	中国农业银行宁波石碶支行	39-416001040012094	70,011.90	活期存款
4	服装控股	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3901020029000122433	12,486.38	活期存款
5	公司	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393570711299	21,943.90	活期存款
合计				104,442.17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42,516.31 万元，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利用部分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自 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召开日至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65,569.51 万元。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154 号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65,569.51 万元。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为 50,000.00 万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累计将 182,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方式存放，取得利息收入 1,281.63 万元。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约定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购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 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认购时间	认购金额	天数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收益
1	2016-06-13	25,000.00	1 个月	2016-06-14	2016-07-13	49.66
2	2016-07-19	10,000.00	29 天	2016-07-19	2016-08-16	19.47
3	2016-07-19	5,000.00	64 天	2016-07-19	2016-09-20	21.92
4	2016-07-19	10,000.00	106 天	2016-07-19	2016-11-01	74.05
5	2016-08-17	5,000.00	1 个月	2016-08-18	2016-09-18	10.74
6	2016-11-17	10,000.00	1 个月	2016-11-17	2016-012-15	19.07
合计						194.9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0.00 万元；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4,842.3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516.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516.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O2O 营销平台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81,211.45	181,211.45	-118,788.55	60.40%	2018-04	尚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雅戈尔珅春服装生产基地项目		50,000.00	44,842.31	44,842.31	32,893.38	32,893.38	-11,948.93	73.35%	2016-12	尚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苏州紫玉花园项目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23,411.48	23,411.48	-21,588.52	52.03%	2017-03	尚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	否
明洲水乡邻里二期项目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100.00%	2016-12 2017-06	434.61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0.00	100.00%	-	-	-	-
合计	—	500,000.00	494,842.31	494,842.31	342,516.31	342,516.31	-152,326.00	69.22%	—	434.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